

# （阳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电话：0635-6026126；联系地址：黄河西路 11 号；邮政编码：252300；电子邮箱：ygxscjgj@126.com）。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度，阳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工作，紧紧围绕全县发展和改革大局，紧扣社会关注的重点和热点问题，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2 年度，阳谷县市场监

督管理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管理系统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237 条。其中，机构职能 3 条，提案办理 11 条，财政信息类 4 条，重要部署执行落实 13 条，行政执法公示 28 条，公共监管服务信息 155 条，其他类 23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任务，严把政治关、保密关和准确关，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具体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各科室、队、所提供信息公开各项资料；按照“谁公开、谁审批、谁负责”的审查程序，落实审查责任，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办公室审核统一发布并进行更新和维护强化文字校对，严格发文审核。确保工作有专门工作人员承办，责任到人，层层落实，保障信息发布的时效性。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积极配合县政府办公室，调整完善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涉及市场监管部门栏目，目前“市场监管信息公开”栏共设“机构职能”“行政执法公示”“政策法规文件”“公共监管服务信息”“重要部署执行落实”等 15 个子栏目，严格按公开时限要求及时更新维护。另一方面加强网站与政务新

媒体建设。依托“阳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本单位相关政务信息，丰富了互动交流渠道，向群众全方位展示本单位工作面貌。

### （五）监督保障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常态化监管，制定了政务公开要点，配发重点工作分解表，将任务细化到工作领域，责任落实到相关处室；依托县政府办日常监管反馈问题并第一时间完善信息内容和堵塞漏洞；信息发布之后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目标任务，定期予以通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92		
行政强制	2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1	0	1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积极的进展，但常态化政务公开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还不够完善，不够全面，公开方式比较单一，还需要进一步丰富和拓展。

##### (二) 改进情况

一是持续巩固提升公开质量，围绕公众关注度高的食品药品、产品质量、价格监管、消费维权等领域，丰富政务公开形式，细化公开内容，提升公开效率，切实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是加大工作力度，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持续改进行文文风和工作作风，实现信息的及时、准确公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单位无信息处理费情况。

##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一是做好财政信息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了我局财政预决算等财政管理信息。

二是强化政策解读服务，及时在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发布解读信息，并做好政策文件的相互链接。2022年以来，阳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门户网站发布了《阳谷县中小學生校外托管场所食品安全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解读信息。

三是做好市场监管领域公共监管服务信息公开。公开了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和药品环节监管、食品安全抽检、反不正当竞争、产品质量监管等信息。

## **（三）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2年办理人大建议3件、政协提案8件，均及时办结并进行公开。

## **（四）年度报告统计数据需要说明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